

加强殡葬档案规范化管理浅议

王继君

(吉林省通榆县殡葬管理所 吉林 白城 137200)

[摘要]近年来,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有关殡葬服务方面的要求也更高。单位中,档案管理属于一项基础性的日常工作,要想提高基地单位的服务水平与质量,就必须紧随时展脚步,规范档案管理工作,使其应有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关键词]殡葬档案;规范化管理

【DOI】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6.338

引言

随着殡葬改革工作的推进,殡葬档案的基础性作用得到了体现,实施殡葬档案发展战略迫在眉睫。殡葬档案的信息化管理比传统的纸质档案人工录入更加便捷,提高了档案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殡葬档案可以不受时间和空间约束,实现档案信息的共享;殡葬档案的信息化管理更为规范,可以对文件进行分类管理,存于硬盘或光盘中便于及时对信息的更新。新时期如何提高殡葬档案的管理水平,强化殡葬档案的信息资源,使殡葬档案管理更加直观、更加形象地反映出殡葬事业的发展面貌具有重要的时代意义。

1 殡葬档案基本内容

强化殡葬档案规范化管理,首先要弄清殡葬档案的基本情况。科学与合理划分殡葬服务单位殡葬档案分类,科学制定殡葬档案是加强殡葬档案规范化管理的首要环节。(一)科学合理划分殡葬档案分类。殡葬档案主要包括遗体火化档案、遗体安葬档案和骨灰安葬档案三种。(二)科学制定殡葬档案归档范围。俗话说巧妇难于无米之炊,没有殡葬档案收集归档,强化殡葬档案规范化管理等于零。相反,对殡葬文件材料的过度收集,会增加殡葬档案工作量,造成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的浪费。同时还影响殡葬档案的有效利用。因此,要认真研究殡葬工作中形成的文件材料的利用价值及利用规律,科学合理界定哪些是长期利用,哪些是短期利用,哪些是无用的。通过多年的工作实践,方正县殡葬服务部门在县档案局的业务指导下,制定了较为科学合理的《方正县殡葬服务单位档案归档范围》。

2 加强殡葬档案规范化管理浅议

2.1 加强周期性普查和日常管理

对于墓地档案管理工作而言,周期性普查工作的开展意义十分深远。例如以季度为单位开展普查工作,不但能减少年终归档的耗时,同时还能保障中长期的完整性。然而,在档案普查中,需在几个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下开展。以往档案普查的开展基本都是各自行动,如人劳、财务、基础设施建设等档案基本是主管部门负责普查,耗费的人力十分多,然而在完成普查后各个档案依旧无法将事件完整性真实、准确地反映,编卷、登记、保管方面无法实现统一。而重新组合案卷能为墓地档案规范化的实现提供重要动力。围绕尽可能将彼此间有联系的文件组合为一体的原则,重新组卷内容混杂、组卷过厚的案卷。案卷的具体重组期间,针对无卷内目录、无页码、标题不清楚或无案卷标题的案卷而言,可通过重新加工填写,确保所有案卷具有更可靠的规范性。依托重新组卷能使墓地档案更为规范、保管更科学,同时还可实现墓地档案管理水平与利用效率的提升。

2.2 满足丧属和有关人员基本的查询需求

殡葬档案传统的利用模式是满足丧属和有关人员基本的查询、利用需求。如民政部门通过殡葬信息化数据可以有效杜绝社会救助资金的虚报冒领。殡葬监管执法机构通过对不同年度死亡数量、安葬数量的分析、比较,就可以发现当地在火葬区未实行火葬、进行土葬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数量,以及在土葬改革区未在公墓或集中安葬点内集中安葬、乱埋乱葬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数量。公安交管部门、人口与计划生育、医疗卫生部门

通过分析有关的殡葬档案,可获得某一特定社会发展时段大量的发展与演变信息和可靠的历史数据。如通过对我国城市居民死亡水平的性别差异进行分死因研究,有助于我们了解城市居民的疾病构成和死因变化,从而可以检验出我国医疗改革方向的正确性以及医疗资源投入的合理性程度,反映出我国新医改的效果。同时,这也能够为我国医疗改革的进一步实施提供一定参考。这体现了殡葬档案的社会价值。

2.3 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管理

殡仪馆在网络环境下开展档案信息工作,要注意处理好网络档案信息服务与档案信息安全的关系:一方面,处理好技术与非技术的关系,档案信息安全不是光靠设备、硬件和技术就可以高枕无忧的,更重要的还是靠管理人员思想认识上的提高。此外,档案信息安全必须要有一个合理而健全的管理制度,档案信息服务与保障档案信息安全是相辅相成的关系,因此要结合整体,多使用配套方法。

2.4 建立协作融合的工作机制

要想实现殡葬档案高效地为民众服务,促进社会健康有序发展,单凭殡葬单位自身的力量还不够,必须是多专业多行业的协作才能完成。可建立校企协作“项目”平台,联合国内殡葬院校和科研院所、档案管理部门,充分发挥平台各参与者的专业与实践优势,共同挖掘素材、策划方案,合作开发深层次、高质量档案信息产品。在“项目”牵引下,殡葬院校将产业界力量纳入高等职业教育体系,实现高等职业教育的产教融合,同时提升了殡葬单位从业人员的职业素养。

2.5 殡葬档案利用网络化

根据国家颁布的《殡葬服务单位业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殡葬档案主要供殡葬服务单位使用。火化证明或者安放(葬)证明的持有人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可以查询、利用相关的殡葬档案。但是殡仪馆、火化场、墓地管理等殡葬服务单位不在一起,而且相隔甚远,给利用者带来诸多不便。如果殡葬档案在利用方面实现殡葬档案信息有效整合,实现利用网络化,通过网络异地查询档案,找到逝者信息,根据逝者的信息由档案室为家属开具加盖殡葬档案室印章的查询材料。这样既方便利用者,减少重复出具证明材料的现象,达到殡葬档案利用高效快捷目的。最重要的是遵循法律相关规定,杜绝由重复出具火化证明而引发的法律纠纷和社会矛盾。

结语

信息社会的到来给传统的殡仪馆档案管理工作带来了巨大的影响,殡仪馆档案管理部门应该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充分利用网络技术和信息技术,不断创新档案信息管理方式,提高档案管理信息化水平,使档案更好地服务于社会、服务于民众。

参考文献

- [1] 秦守政. 扎实推进殡葬信息化和档案管理建设[J]. 中国民政, 2015(06).
- [2] 杨微. 关于殡葬档案信息化建设的思考[J]. 管理观察, 2015(25).
- [3] 李佳钰. 殡葬档案信息化建设研究[J]. 现代国企研究, 2016(24).